

婚姻和家庭是神制定的

一男一女之間的婚姻

研讀：

研讀馬可福音10：6-9；哥林多前書11：11；以及前總會女青年會長邦妮·奧斯卡森姊妹下面的這段話。尋找關於一男一女之間的婚姻的教導。



經文教導我們：「然而照主的安排，女也不是無男，男也不是無女」〔哥林多前書11：11〕。任何想獲得聖職圓滿祝福的人，必須要一夫一妻在主的屋宇印證，一起努力過正義的生活，對聖約保持忠信。這是主為祂子女所設的計畫，沒有任何公眾言論或批評能夠改變主所宣布的計畫。……讓我們成為主所制定的婚姻的捍衛者，同時繼續對那些不同看法的人表達愛心和憐憫。（邦妮·奧斯卡森，「家庭文告的捍衛者」，2015年5月，*利阿賀拿*，第15頁）

討論：

- 一婦一男之間的婚姻如何幫助實現「造物主為祂子女永恆目標所訂計畫的核心」？（「家庭：致全世界文告」，ChurchofJesusChrist.org）。
- 我們如何在捍衛救主的一男一女之間的婚姻教義的同時，對那些抱持不同看法的人展現同情？

「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」

研讀：

閱讀創世記1：27-28；詩篇127：3；馬可福音10：13-14；以及十二使徒定額組尼爾·安德森長老下面的這段話。找出主對兒女所給予的教導。



當我們凝視小孩的眼睛時，我們看到他們與我們同是神的兒女；他們前生也和我們在一起。

對於能夠生兒育女的夫妻而言，能為神的靈體兒女提供骨肉身體，實在是一項崇高無比的特權。我們相信要組織家庭，也相信要養育兒女。

一個小孩出生時，父母便是在實踐天父計畫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——把兒女帶到世上來。主曾說：「這就是我的事工和我的榮耀——促成人的不死和永生」〔摩西書1：39〕。要成為不死之前，必須先成為必死的世人。（尼爾·安德森，「兒女」，2011年11月，*利阿賀拿*，第28頁。）

討論：

- 用永恆的觀點來看待兒女和家庭，能如何幫助已婚夫婦對他們的一些決定排定優先順序？
- 關於我們如何對待兒童和與兒童互動，我們能從救主的榜樣中學到哪些事？

耶穌基督
後期聖徒教會